

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 補救教學評量日程暨範圍

一、 適用對象：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期成績未達丙等（60 分）之學生

二、 考試日期：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週

（111 年 2 月 21 日～2 月 25 日 7:50 8:30）

三、 考試範圍：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科學習內容。

四、 考試日程：

科目	英語	生物／理化	歷史	地理	公民	國文	數學
日期	2/21	2/22	2/23			2/24	2/25
星期	一	二	三			四	五
時間	7:50~08:30						

五、 考試地點：校本部 2 樓教材製作室。

六、 注意事項：

科目／年級	備 註
國文	校本部 4 樓社會教室
英語	
數學	
生物／理化	
社會(歷史、地理、公民)	
健教、體育	請在 2/21~2/25 期間， 自行找任課老師 進行補考或作業補繳
音樂、美術、表演藝術	
童軍、家政、輔導	
生活科技、資訊	
生活文學、生活科學等	

*請同學把握機會，依照時程參加補救教學評量。

111.2.10

*缺席未到者不再進行補考。